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专审字[2014]48290002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备考合并利润表.....	5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6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Postal Address: 3-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4]48290002 号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目的，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2 年度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为目的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四、审计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 年 5 月 7 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76,251,837.88	235,115,577.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000,000.00	45,000,000.00
应收票据	3	27,700,193.70	4,992,321.00
应收账款	4	237,198,556.45	210,753,513.21
预付款项	6	68,753,052.22	69,540,814.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114,606,501.35	39,409,933.40
存货	7	392,583,896.06	421,268,67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20,094,037.66	1,026,080,832.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	16,959,039.03	4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		164,923,092.49
固定资产	10	248,385,139.17	128,672,312.86
在建工程	11	204,873,166.57	60,359,945.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	74,460,735.53	66,398,546.37
开发支出	12(2)	5,083,539.12	5,512,112.16
商誉	13	472,402,325.43	469,982,325.43
长期待摊费用	14	14,194,353.65	9,685,22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7,224,711.50	6,150,944.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3,583,010.00	912,173,505.85
资产总计		2,163,677,047.66	1,938,254,338.77

(转下页)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	278,706,590.00	1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	9,828,087.46	75,281,106.17
应付账款	20	170,637,399.55	116,743,527.52
预收款项	21	144,388,258.84	222,903,351.87
应付职工薪酬	22	6,768,152.27	3,767,846.21
应交税费	23	-18,792,606.89	-34,388,869.25
应付利息			221,37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	20,880,824.93	52,423,67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41,800,000.00	4,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4,216,706.16	551,152,01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250,700,000.00	169,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5	2,815,19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7,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715,198.60	169,500,000.00
负债合计		914,931,904.76	720,652,013.33
股东权益：			
股本	29	269,965,833.00	167,710,842.00
资本公积	31	791,123,908.33	896,035,763.50
减：库存股	30	221,183.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	11,912,827.46	7,516,728.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	158,346,658.71	128,885,241.3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6,970.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1,041,073.17	1,200,148,575.38
少数股东权益		17,704,069.73	17,453,750.06
股东权益合计		1,248,745,142.90	1,217,602,325.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63,677,047.66	1,938,254,338.77

载于第6页至第8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七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068,943,307.19	1,052,246,971.15
其中：营业收入	34	1,068,943,307.19	1,052,246,971.15
二、营业总成本		1,109,086,969.96	983,100,619.57
其中：营业成本	34	858,823,068.26	815,632,078.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5,019,915.71	3,486,816.40
销售费用	36	56,943,020.32	43,178,795.48
管理费用	37	135,035,388.40	89,751,615.77
财务费用	38	35,565,108.66	13,066,429.22
资产减值损失	40	17,700,468.61	17,984,883.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00,590,05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446,392.18	69,146,351.58
加：营业外收入	41	6,151,814.61	11,745,439.43
减：营业外支出	42	1,535,418.45	278,942.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0,746.60	77,095.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62,788.34	80,612,848.67
减：所得税费用	43	20,700,706.38	13,970,427.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62,081.96	66,642,421.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11,762.29	65,269,311.86
少数股东损益		250,319.67	1,373,109.18

载于第6页至第8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528.499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庆周

邮政编码: 518057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主营业务及产品

1、公司行业性质

电子智能控制行业。

2、公司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并专注于小型生活电器电子智能控制业务, 向客户提供先进的小型生活电器智能化思想和设计方案、智能控制软件开发、产品设计、样品制作、批量供货等全流程服务。

3、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产品涉及家居、厨卫、个人护理和娱乐等小型生活电器智能化领域, 主要产品有发钳电子智能控制器、咖啡壶电子智能控制器、风筒电子智能控制器、媒体播放器电子智能控制器等。

(三) 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情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深圳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子”)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 于 2001 年 7 月 6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由胡庆周、古远东、郑汉辉 3 位个人股东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 领取注册号为 44030120691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 出资方式为现金。其中: 胡庆周个人出资人民币现金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50%; 古远东个人出资人民币现金 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5%; 郑汉辉个人出资人民币现金 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25%。上述出资业经深圳正风利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验字(2001)第 B14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司股东、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02年1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胡庆周与邵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本公司的15%股权以人民币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邵伟。

2004年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出资方式为人民币现金。其中，胡庆周认缴人民币现金215万元，古远东认缴人民币现金92.50万元，郑汉辉认缴人民币现金92.5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万元。上述出资业经深圳财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财验字[2004]第1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2月1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古远东、郑汉辉、邵伟分别将其所持本公司股权的5.25%、0.75%、1.50%以人民币31.50万元、人民币4.50万元、人民币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庆周，郑汉辉将其所持公司股权的5%以人民币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东石，古远东将其所持公司股权的2%以人民币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丽。因本公司办公及生产场所已于2007年1月自深圳南山区科技园24栋南三楼西侧搬迁至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厂房5楼北半（办公场所），本次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注册号变更为440306103197436号。

3、股份公司成立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08年6月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00,000.00元，由英唐电子以截至2008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7,023,263.93元按1:0.96213396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总额2,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余额1,023,263.93元转入资本公积。2008年6月16日本公司依法于深圳市工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登记的法律手续，领取44030610319743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6月6日出具深南验字(2008)第10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9月，根据本公司2008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每股人民币2.50元的价格增资扩股20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由新增股东张忠贵、高峰以现金方式认缴，其中：高峰认缴人民币现金250万元，认购100万股；张忠贵认缴人民币现金250万元，认购100万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8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深南验字(2008)第19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5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每股人民币3.00元的价格增资扩股51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10万元，吸收深

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许守德、马景兴、李思平和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新股东，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其中：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现金 390 万元，认购 130 万股；许守德出资人民币现金 390 万元，认购 130 万股；马景兴出资人民币现金 300 万元，认购 100 万股；李思平出资人民币现金 300 万元，认购 100 万股；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现金 150 万元认购 50 万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31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深南验字(2009)第 02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8 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每股人民币 3.00 元的价格增资扩股 100 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由新股东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现金 300 万元认缴，其余 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41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深南验字(2009)第 05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0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9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8 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9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6.00 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28,4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 3,270.40 万元，另扣减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法定媒体信息披露费等 961.98 万元其他发行费用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607.61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90.00 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37,417.61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600.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0】0903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1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 2010 年末股本 4,6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10 股转 12 股），共转增 5520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120 万元。

2012年5月8日，根据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3万元。根据2012年5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2年5月28日为授予日，向王顺平、刘林等47位激励对象以9.93元/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认缴方式为人民币现金，变更后注册

资本为人民币10,303万元。本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2】0102012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3年05月07日，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3年05月07日为授予日，向许春山、赵炳华等6位激励对象以8.18元/股定向增发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20万股，认缴方式为人民币现金，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323万元。本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15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本公司2012年10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2年12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2013年1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严昭江、王军昌、彭洪芳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第十四节“本计划的变更、终止”以及第十五节“回购注销的原则”的相关规定，将原激励对象严昭江、王军昌、彭洪芳已获授的股份以授予价格9.93元/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已授予前述3名限制性股票累计4万股。

根据本公司2013年4月16日第二届董事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失效且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第九节“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与解锁条件”以及第十五节“回购注销的原则”的相关规定，由于2012年度本公司净利润收益率指标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对年度业绩的要求，本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25%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本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4.75万股（本公司共发行限制性股票183万股，减去3名激励对象离职拟回购注销的4万股，剩余179万股的25%）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9.93元/股。

以上两项合计回购注销股份48.75万股，股份回购后本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0,274.25万股。本次股份回购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17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本公司2012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2,542,491.00元，以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人民币102,742,500.00元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9.980533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人民币102,542,491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284,991.00元。本次增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23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情况

2014年5月7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屠方魁、陈爱素、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力瑞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百富通投资有限公司、天正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世融川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廖焱琳、邱华英、张妮、刘玉、饶光黔、杜宣、周文华、张婷婷、黄劲松、张成华合法持有的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力特”）合计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的相关议案。

1、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9.4元/股，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2、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事宜所涉及的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4]第A0117号），评估结论采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华力特公司的评估值为67,353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60,800万元。

3、根据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及交易作价，本次向特定对象屠方魁、陈爱素、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力瑞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百富通投资有限公司、天正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世融川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廖焱琳、邱华英、张妮、刘玉、饶光黔、杜宣、周文华、张婷婷、黄劲松、张成华发行的A 股票数量合计为约64,680,842股。

4、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原则是询价发行。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8.46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批文后，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和发行股数。

5、本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02,666,666.67元，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3,955,871股。

（二）华力特历史沿革

华力特的前身为深圳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由乐清市人和输变电工程公司和深圳市建设工贸公司共同出资组建。1994年5月10日，乐清市人和输变电工程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20万元、深圳市建设工贸公司以实物出资人民币80万元，共

同组建了深圳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并取得了注册号为19226785-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业经深圳市方正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方正验字[1994]379号《验资报告书》验证。

1995年11月20日，经深圳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所增加的60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乐清市人和输变电工程公司投入，其中，以实物出资460万元，以现金出资14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市公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公会所验字[1995]第464号《验资报告》验证。1995年12月29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事宜，并向深圳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6年8月1日，深圳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当时有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办理了公司规范化登记，公司名称由“深圳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出具深建控[1999]36号《关于转让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以及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于1999年9月1日深圳市建设工贸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10%股权转让给屠方魁。1999年10月18日，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030110338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4月22日，经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4,50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会所验字（2004）第240216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4年4月28日，经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乐清市人和输变电工程公司向屠方魁、陈爱素分别转让其持有的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42%和48%股权。

2004年6月17日，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上述增资、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4年5月28日，经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深圳市华力特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已于2004年6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8月12日，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了向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员工持股公司进行股权转让的决议。

2007年8月20日，根据屠方魁、陈爱素与刘玉、张婷婷、邱华英、黄劲松、周文华、廖焱琳、饶光黔、深圳市力瑞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陈爱素将持有的5.11%的股权以人民币3,450,000.00元转让给深圳市力瑞投资有

限公司，屠方魁将持有的 2.00%的股权以人民币 1,350,000.00 元转让给深圳市力瑞投资有限公司，屠方魁将持有的 0.60%的股权以人民币 405,000.00 元转让给刘玉，屠方魁将持有的 0.42%股权以人民币 283,500.00 元转让给张婷婷，屠方魁将持有的 0.50%的股权以人民币 337,500.00 元转让给廖焱琳，屠方魁将持有的 0.79%的股权以人民币 533,250.00 元转让给邱华英，屠方魁将持有的 0.53%的股权以人民币 357,750.00 元转让给饶光黔，屠方魁将持有的 0.53%的股权以人民币 357,750.00 元转让给周文华，屠方魁将持有的 0.63%的股权以人民币 425,250.00 元转让给黄劲松。

2007 年 8 月 21 日，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7 年 8 月 27 日，经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500 万元增加至 5,500 万元，由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正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百富通投资有限公司、杜宣、张妮以现金方式向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投入资金 5,454.55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454.5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7]9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以截止 2007 年 8 月 31 日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 113,890,795.99 元为基础，整体变更为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按 1.4791: 1 的折股比例折成股本 7700 万股，余额 36,890,795.99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改制变更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7]13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华力特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屠方魁将其持有 9.409%的股权（724.5 万股）以 3665.97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张成华，同意陈爱素将其持有 8.773%的股权（675.5 万股）以 3418.03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张成华；同意股本由 7700 万元增加至 8200 万元，由北京中世融川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投入资金 2530 万元，其中 500 万元计入股本，203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增资业经深圳新睿会计计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深新睿验字[2013]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三）华力特行业性质

华力特所属行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四）华力特产品和服务

华力特提供的主要产品或劳务：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中性点电阻接地装置。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编制方法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附注二、（一）”所述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已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本公司通过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实现对华力特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12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将华力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根据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假设，本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现有的资产和业务在 2012 年 1 月 1 日所涉及的资产、负债、损益和华力特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损益在 2012 年 1 月 1 日的历史财务记录为基础，结合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 日出具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事宜所涉及的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4]第 A0117 号”）所确认的评估结果以及双方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和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汇总编制而成。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实现对华力特的收购，双方确定的本次收购交易作价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的股份数为 64,680,842 股，发行价格为 9.4 元/股。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华力特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包括在以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拟增加的本公司净资产总额（未扣除发行费用）之中，本公司据此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

由于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所并入华力特的各项资产、负债、损益均按历史财务记录为基础计量，故可能与收购交易实际完成后基于以购买日为基准日的购买对价分摊结果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和商誉价值之间存在重大差异（包括对某些于购买日存在公允价值的无形资产，在被购买方自身财务报表上的账面价值为零），相应导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列示的报告期内损益状况与假设在报告期最早期初（2010 年 1 月 1 日）即按照该日的公允价值调整被购买方资产、

负债的情况下可能求得的损益金额产生重大差异；同时由于假设购买日的确定与实际购买日不同，被购买方资产和负债的计量基础也存在上述差异，故与将来的收购完成后的法定合并财务报表也是不衔接的。本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华力特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为公允价值，对于因发行股份增加的净资产与华力特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确认为商誉。另，由于前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实际收购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实际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应用指南的要求，合理确定股权交易的购买日，以该购买日为基准日，进行以购买对价分摊为目的的评估，据以确定被购买方华力特的各项资产、负债的购买日公允价值，以及相关的商誉金额，作为今后纳入法定的合并财务报表的起点和基础。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根据“附注三”所述基础及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

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

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

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

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

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

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

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按其性质，发生坏账的可能性非常小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	3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10	2.57—4.50
机器设备	5-10 年	10	9—18
电子设备	5 年	10	18
运输设备	5 年	10	18
其它设备	5 年	10	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

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

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

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4）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0、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1、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确认收入的具体条件如下：

国内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订单要求，将生产的相应产品及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公司财务部以客户签收的货运单据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

①直接出口

根据合同或订单完成生产后，将货物送至码头等海关报关指定地点，由公司报关人员持业务部门开具的送货单、装箱单、出口专用发票等原始单据报关出口，完成报关后，财务部门收到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送货单等入账确认收入。

②间接出口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由公司报关人员根据双方确认的送货品名、数量、金额到指定海关完成报关手续，财务部门收到签收的送货单、海关报关单等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

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6）华力特公司各项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华力特公司主营业务可以分为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和中性点电阻接地装置两大类，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是指以电力自动化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为基础的行业变配电设备集成业务，一般包括项目交接、方案设计、设备选型与采购、自主核心产品制造、软件开发、现场安装和调试、项目验收等主要环节。本公司对该类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确认收入，即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中性点电阻接地装置业务：根据业务特点和收入确认原则，在货物已发至客户并经客户验收，不再对该货物实施继续管理权和有效控制，与销售该货物相关的成本已经确定，相关的货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不属于政府补助。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

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

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	--------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附加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2 年 9 月 12 日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公示深圳市 2012 年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2012】538 号), 本公司被认定为 2012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F201244200187, 有效期 3 年。按规定, 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 2012 年 11 月 5 日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公示 2012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2012】673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12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1244200530, 有效期 3 年。按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的规定,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 2012 年 11 月 5 日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关于公示 2012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2012】673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12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 GR201244200666, 有效期 3 年。按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2014 年 1 月 28 日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3 年第二批高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4）5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13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34000324，有效期3年。按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公告的“深圳市2011年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144200102，有效期3年。按规定，华力特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600万元	主要从事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	600万元	—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1,000万元	主要从事应用软件的开发和销售	1,000万元	—
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赣州	制造业	3,000万元	为英唐数码提供加工服务	11,050万元	—
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300万元	主要从事生活电器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万元	—

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合肥	制造业	10,000 万元	主要从事生活 电器智能控制 器的研发、生产 及销售	10,000 万元	—
英唐（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港币 500 万	主要从事公司 产品的国际贸 易	—	—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 冲减子公司少数股 东分担的本年亏损 超过少数股东在该 子公司年初股东权 益中所享有份额后 的余额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赣州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英唐（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	—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子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USD30 0 万元	物联网产品 软硬件、电子 产品的开发与 相关咨询 服务；货物及 技术进出口。	3,000 万元	—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商贸	8,000 万元	主要从事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等	11,000.00 万元	—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8,200 万元	电力系统自动化、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的设计及技术开发；生产电力系统自动化装置、电缆分接箱、接地电阻、接地装置；承装(修)电力设施	8,200 万元	—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51%	51%	是	1,770.41	—	—	—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	—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	—	—	—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附注七、3。

3、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① 2012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英唐（香港）有限公司	-1,582.44	-1,582.44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209,252,803.46	844,943.46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8,871,647.50	47,157,222.24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本年净利润为该公司自购买日至本年年末止期间的净利润。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假设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附注三、（二））。

② 2013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130,445,249.79	-2,401,763.21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为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本年净利润为该公司自购买日至本年年末止期间的净利润（附注七、1（2））。

③ 2013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210,687,457.43	1,596,867.84
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	92,436.73	-4,485.62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年因出售股权而丧失控制权，从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附注七、2（2））。

4、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2 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购买日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	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计算如后附表所述。	2012 年 5 月 31 日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计算如后附表所述。	2012 年 1 月 1 日

(1)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5月30日，本集团与沈阳北大青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拥有的深圳青鸟光电公司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2012年5月31日，系本集团取得对深圳青鸟光电有限公司的控制权的日期（截至2012年5月31日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亿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确定为控制权转移）。收购完成后，深圳青鸟光电公司更名为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①合并成本以及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208,407,860.00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合计	208,407,86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208,407,860.00
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

②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8,734.89	368,734.89	581,74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款项	5,000,100.00	5,000,100.00	6,350,130.47
存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500,000.00
固定资产	204,362,006.06	28,236,130.80	29,309,509.33
无形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减：借款	—	—	—
应付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3,81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负债	1,322,980.95	1,322,980.95	4,275,449.40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净资产	208,407,860.00	32,281,984.74	32,462,118.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取得的净资产	208,407,860.00	32,281,984.74	32,462,118.82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208,407,860.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8,734.89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039,125.11		

③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6,653,948.89
净利润	844,943.4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0,865,132.40
现金流量净额	3,074,917.15

(2)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附注二、(一)”所述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已于2012年1月1日实施完成，故2012年1月1日为购买日、将华力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①合并成本以及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608,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0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151,714,425.26
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456,285,574.74

注：如附注三、(二)所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华力特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为公允价值。

②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371,991,080.82
净利润	47,157,22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3,281,323.08
现金流量净额	799,135.07

2013 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购买日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	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计算如后附表所述。	2013-4-30

(1)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2013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与庄松东签署了收购其拥有的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3 年 4 月 30 日，系本公司取得对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①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132,847,013.00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合计	132,847,013.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132,847,013.00
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

②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9,112.45	159,112.45	105,091.12
预付账款	—	—	1,610,590.00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	—	64,100,000.00
固定资产	—	—	41,880.00
在建工程	153,385,829.81	98,397,074.12	24,539,152.41
无形资产	10,262,893.24	10,262,893.24	10,493,884.24
减：短期借款	22,570,000.00	22,570,000.00	16,849,871.25
应付款项	3,387,822.50	3,387,822.50	—
应付职工薪酬	3,000.00	3,000.00	3,000.00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5,628,950.00
净资产	132,847,013.00	77,858,257.31	78,408,776.52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取得的净资产	132,847,013.00	77,858,257.31	78,408,776.52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98,477,256.96	—	—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9,112.45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8,318,144.51	—	—

③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50,000.00
净利润	-2,401,76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8,040,657.56
现金流量净额	-32,056.16

5、报告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2013 年度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处置损益确认方法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2013-12-31	将处置对价减去被处置的股权所对应享有的该子公司处置日净资产于本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
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	2013-12-31	将处置对价减去被处置的股权所对应享有的该子公司处置日净资产于本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

(1)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48% 的股权转让给合肥市智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46%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出售日为本公司实际丧失对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和财务、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 处置价格及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处置价格	312,493,941.07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0,641,880.00
减：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67,557.40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199,474,322.60

② 处置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列示如下：

项 目	处置日净资产	上年末净资产
流动资产	17,022,560.89	9,425,200.90
非流动资产	196,565,127.98	201,201,311.33
流动负债	2,900,231.44	1,373,708.77
非流动负债	—	—
净资产合计	210,687,457.43	209,252,803.46

③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项 目	金 额
处置价格	312,493,941.07
减：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210,687,457.43
购买日至处置日期间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经营收益	2,441,811.30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99,364,672.34

④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从处置当年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如下：

项 目	金 额
收入	13,881,259.65
减：成本和费用	10,312,781.09
利润总额	3,573,557.58
减：所得税费用	1,976,689.74
净利润	1,596,867.84

⑤ 丧失控制权之日持有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剩余股权情况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利	公允价值确认方法及假设

		得或损失的金额	
12,504,471.60	18,749,636.46	6,108,389.02	交易价格

(2) 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

① 处置价格及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处置价格	500,000.00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减：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2,436.73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92,436.73

② 处置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列示如下：

项 目	处置日净资产	上年末净资产
流动资产	92,436.73	94,890.11
非流动资产	—	2,240.24
流动负债	—	208.00
非流动负债	—	—
净资产合计	92,436.73	96,922.35

③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项 目	金 额
处置价格	500,000.00
减：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92,436.73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407,563.27

④ 深圳市闻轩盛唐技术有限公司从处置当年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如下：

项 目	金 额
收入	—
减：成本和费用	4,485.62
利润总额	-4,485.62
减：所得税费用	—
净利润	-4,485.62

八、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3 年度，上年指 201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240,047.54			306,116.42
--人民币	—	—	240,047.54	—	—	293,231.14
--美元	—	—	—	2,050.00	6.2855	12,885.28
银行存款：			259,023,797.15			234,809,461.38
--人民币	—	—	251,830,989.36	—	—	200,563,478.43
--美元	390,119.64	6.0973	2,378,671.22	4,548,229.37	6.2855	28,606,924.71
--港币	6,123,063.96	0.7862	4,814,136.57	6,954,502.94	0.8108	5,639,058.24
其他货币资金			16,987,993.19			
--人民币	—	—	16,987,993.19	—	—	—
合计			276,251,837.88			235,115,577.80

注：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16,236,034.44 元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曼谷分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751,958.75 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分类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3,000,000.00	45,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45,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070,883.70	4,037,336.00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629,310.00	954,985.00
合计	27,700,193.70	4,992,321.00

(2)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冷水江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13-8-19	2014-2-19	5,000,000.00	是	—
湖南省联创冶金实业有限公司	2013-10-23	2014-4-23	2,000,000.00	是	—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3-8-14	2014-2-14	1,836,000.00	是	—
海盐浦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3-8-2	2014-2-2	1,790,000.00	是	—
江苏顺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3-8-27	2014-2-27	708,000.00	是	—
合计			11,334,0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95,372.16	3.26	8,595,372.1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32,679,299.60	88.26	16,018,276.06	6.88
无风险组合	19,865,910.18	7.54	—	—
组合小计	252,545,209.78	95.80	16,018,276.06	6.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5,154.93	0.94	1,813,532.20	72.97
合计	263,625,736.87	100.00	26,427,180.42	10.02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95,372.16	3.72	8,078,772.73	93.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87,354,097.50	81.18	11,510,340.51	6.14
无风险组合	34,393,156.79	14.90	—	—

组合小计	221,747,254.29	96.08	11,510,340.51	5.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6,427.63	0.20	446,427.63	100.00
合计	230,789,054.08	100.00	20,035,540.87	8.6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02,006,166.51	76.63	184,063,146.84	79.75
1至2年	31,378,251.86	11.90	28,020,600.76	12.14
2至3年	14,589,813.33	5.53	11,129,774.52	4.82
3至4年	9,610,283.94	3.65	5,003,197.48	2.17
4至5年	3,839,276.50	1.46	2,406,046.23	1.04
5年以上	2,201,944.73	0.83	166,288.25	0.08
合计	263,625,736.87	100.00	230,789,054.08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北京爱国者数码音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82,997.16	2,582,997.16	100%	款项收回困难
普宁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6,012,375.00	6,012,375.00	100%	款项收回困难
合计	8,595,372.16	8,595,372.16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82,057,529.85	78.24	5,461,725.90	149,421,715.05	79.75	4,482,651.46

1至2年	30,039,734.37	12.91	3,003,973.43	28,020,600.76	14.96	2,802,060.07
2至3年	13,817,369.82	5.94	2,763,473.96	5,117,399.52	2.73	1,023,479.90
3至4年	3,543,395.42	1.52	1,771,697.71	2,222,047.69	1.19	1,111,023.85
4至5年	1,019,325.41	0.44	815,460.33	2,406,046.23	1.28	1,924,836.98
5年以上	2,201,944.73	0.95	2,201,944.73	166,288.25	0.09	166,288.25
合计	232,679,299.60	100.00	16,018,276.06	187,354,097.50	100.00	11,510,340.51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浪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15,775.02	100%	315,775.02	款项收回困难
深圳市通码科技有限公司	403,158.93	50%	201,579.47	款项收回较困难
北京中创听书科技有限公司	360,544.00	100%	360,544.00	款项收回困难
赛德隆国际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305,937.53	50%	152,968.77	款项收回较困难
北京旅之星业新技术有限公司	288,313.81	50%	144,156.91	款项收回较困难
显嘉实业有限公司	199,203.93	100%	199,203.93	款项收回困难
其他各项合计	612,221.71	50%、100%	439,304.11	款项收回困难
合计	2,485,154.93		1,813,532.20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东莞嘉汇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274,696.47	无法收回	否
IRELAND (GLEN DIMPLEX IRELAND)	货款	177,861.39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452,557.86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应收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TrekStor GmbH	客户	25,267,301.14	1年以内	9.58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9,006,240.04	1年以内	7.21
AEON LABS LLC	客户	16,124,618.10	1年以内	6.12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9,258,081.10	1年以内	3.51
深圳市彩亮电子有限公司	客户	8,432,111.36	1年以内	3.20
合计		78,088,351.74		29.62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7,334,414.59	14.98	1,074,631.69	6.20
无风险组合	98,346,718.45	85.02	—	—
组合小计	115,681,133.04	100.00	1,074,631.69	0.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15,681,133.04	100.00	1,074,631.69	0.93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6,722,512.52	41.34	1,037,966.19	6.21
无风险组合	23,725,387.07	58.66	-	-
组合小计	40,447,899.59	100.00	1,037,966.19	2.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0,447,899.59	100.00	1,037,966.19	2.5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05,434,005.94	91.14	37,693,351.93	93.19
1 至 2 年	9,166,579.39	7.92	1,622,034.06	4.01
2 至 3 年	971,495.87	0.84	613,776.84	1.52
3 至 4 年	74,901.84	0.07	270,069.85	0.67
4 至 5 年	15,800.00	0.01	248,666.91	0.61
5 年以上	18,350.00	0.02	—	—
合计	115,681,133.04	100.00	40,447,899.5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1,964,807.49	69.02	382,985.66	13,967,964.86	83.53	419,038.95
1 至 2 年	4,289,059.39	24.74	428,905.94	1,622,034.06	9.70	162,203.41
2 至 3 年	971,495.87	5.60	194,299.17	613,776.84	3.67	122,755.37
3 至 4 年	74,901.84	0.43	37,450.92	270,069.85	1.62	135,034.93
4 至 5 年	15,800.00	0.09	12,640.00	248,666.91	1.49	198,933.53
5 年以上	18,350.00	0.12	18,350.00	—	—	—
合计	17,334,414.59	100.00	1,074,631.69	16,722,512.52	100.00	1,037,966.19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3,175,949.19	1 年以内	37.32
合肥市智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39,997,091.71	1 年以内	34.58
中华人民共和国皇岗海关	出口退税款	10,370,078.75	1 年以内	8.96
健邦国际 (香港) 有限公司	提货保证金	4,877,520.00	1 至 2 年	4.2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中建五局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80,259.65	1年以内	3.87
合 计		102,900,899.30		88.95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60,772,359.94	88.39	60,897,202.74	87.57
1至2年	6,092,621.12	8.86	8,576,310.99	12.33
2至3年	1,823,547.16	2.66	5,531.99	0.01
3年以上	64,524.00	0.09	61,769.15	0.09
合 计	68,753,052.22	100.00	69,540,814.8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佰弘鑫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8,608,441.64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唯时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4,711,182.23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深圳铿时装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3,720,0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到
淮北银丰铝业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3,600,0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到
深圳市中洋建筑机电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2,644,8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到
合 计		23,284,423.87		

(3) 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385,648.24	3,156,120.22	130,229,528.02
在产品	55,295,847.55	2,409,449.07	52,886,398.48
库存商品	51,199,846.28	9,180,415.60	42,019,430.68
工程施工	167,448,538.88	—	167,448,538.88
合 计	407,329,880.95	14,745,984.89	392,583,896.06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282,441.65	526,040.22	63,756,401.43
在产品	64,944,341.70	227,276.84	64,717,064.86
库存商品	55,924,390.14	3,847,362.01	52,077,028.13
工程施工	240,718,178.22	—	240,718,178.22
合 计	425,869,351.71	4,600,679.07	421,268,672.64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526,040.22	2,630,080.00	—	—	3,156,120.22
在产品	227,276.84	2,182,172.23	—	—	2,409,449.07
库存商品	3,847,362.01	5,333,053.59	—	—	9,180,415.60
合 计	4,600,679.07	10,145,305.82	—	—	14,745,984.89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	—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	—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	—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股权投资	489,000.00	16,470,039.03	—	16,959,039.0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489,000.00	16,470,039.03	—	16,959,039.0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深圳市深港电子信息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9,000.00	489,000.00	—	489,000.00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504,471.60	—	16,470,039.03	16,470,039.03
合 计		12,993,471.60	489,000.00	16,470,039.03	16,959,039.0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深港电子信息港有限公司	16.30	16.30	—	—	—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6%	6%	—	—	—
合 计	—	—	—	—	—

9、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64,923,092.49	—	164,923,092.49	—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164,923,092.49	—	164,923,092.49	—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值合计	176,844,598.50	—	176,844,598.50	—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建筑物	176,844,598.50	—	176,844,598.50	—
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921,506.01	4,547,432.53	16,468,938.54	—
房屋、建筑物	11,921,506.01	4,547,432.53	16,468,938.54	—
土地使用权	—	—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4,923,092.49	—	—	—
房屋、建筑物	164,923,092.49	—	—	—
土地使用权	—	—	—	—

注： 本年折旧额 4,547,432.54 元。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8,008,301.00	168,861,746.99		42,261,845.39	284,608,202.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353,779.45	155,438,764.18		38,819,546.01	210,972,997.62
机器设备	42,144,404.47	9,334,045.49		1,608,123.29	49,870,326.67
电子设备	10,326,940.32	1,328,593.51		762,150.45	10,893,383.38
运输工具	4,365,298.39	297,965.69		368,673.00	4,294,591.08
其它设备	6,817,878.37	2,462,378.12		703,352.64	8,576,903.85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29,335,988.14	—	10,852,647.93	3,965,572.64	36,223,063.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84,870.13	—	3,090,466.40	2,616,915.96	9,658,420.57
机器设备	8,447,644.99	—	4,351,894.13	116,033.41	12,683,505.71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电子设备	5,990,748.54	—	1,333,225.18	712,675.45	6,611,298.27
运输工具	2,250,200.19	—	601,964.68	186,670.17	2,665,494.70
其它设备	3,462,524.29	—	1,475,097.54	333,277.65	4,604,344.18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8,672,312.86	—	—	—	248,385,139.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168,909.32	—	—	—	201,314,577.05
机器设备	33,696,759.48	—	—	—	37,186,820.96
电子设备	4,336,191.78	—	—	—	4,282,085.11
运输工具	2,115,098.20	—	—	—	1,629,096.38
其它设备	3,355,354.08	—	—	—	3,972,559.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8,672,312.86	—	—	—	248,385,139.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168,909.32	—	—	—	201,314,577.05
机器设备	33,696,759.48	—	—	—	37,186,820.96
电子设备	4,336,191.78	—	—	—	4,282,085.11
运输工具	2,115,098.20	—	—	—	1,629,096.38
其它设备	3,355,354.08	—	—	—	3,972,559.67

注：本年折旧额为 10,852,647.93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4,368.93 万元（原值 5,229.95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 2.195 亿元长期借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1.475 亿元）（附注八、27）的抵押物。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的时间	账面价值
光明厂区办公楼、厂房	正在办理之中	2014 年	99,785,378.15
合 计			99,785,378.15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肥高新科技园	106,901,637.5	—	106,901,637.5	52,099,510.	—	52,099,510.
区一期建设项目	6	—	6	47	—	47
华力特大厦	97,971,529.01	—	97,971,529.01	8,260,434.9	—	8,260,434.9
				2	—	2
合 计	204,873,166.5	—	204,873,166.5	60,359,945.	—	60,359,945.
	7	—	7	39	—	3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数	年末数
1#公寓楼	17,069,378.45	9,040,918.44	9,130,996.92	—	18,171,915.36
2#公寓楼	17,069,378.45	8,798,868.48	9,631,234.30	—	18,430,102.78
1#厂房	9,116,336.88	3,430,803.36	6,365,639.58	—	9,796,442.94
2#厂房	9,116,336.88	3,430,803.36	6,365,639.58	—	9,796,442.94
3#厂房	9,555,176.08	4,963,291.46	5,277,744.08	—	10,241,035.54
4#厂房	9,519,111.73	4,963,291.46	5,277,744.08	—	10,241,035.54
5#厂房	5,117,543.77	3,315,540.84	2,276,574.34	—	5,592,115.18
行政办公楼	17,755,107.78	11,169,578.61	7,798,356.80	—	18,967,935.41
员工餐厅	4,277,357.10	2,400,733.26	2,369,166.84	—	4,769,900.10
动力中心	517,896.10	585,681.20	309,030.57	—	894,711.77
华力特大厦	169,381,738.53	8,260,434.92	89,711,094.09	—	97,971,529.01
合计	—	60,359,945.39	144,513,221.1	—	204,873,166.57
			8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公寓楼	1,094,468.48	1,031,808.07	106.46%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2#公寓楼	1,110,358.61	1,046,788.46	107.97%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1#厂房	404,992.44	381,805.84	107.46%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2#厂房	404,992.44	381,805.84	107.46%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3#厂房	606,361.96	571,646.59	107.18%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4#厂房	606,361.96	571,646.59	107.58%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5#厂房	389,846.74	367,527.27	109.27%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行政办公楼	1,421,871.02	1,340,466.19	106.83%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员工餐厅	269,640.44	254,203.01	111.52%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动力中心	31,142.02	29,359.08	172.76%	主体已完工	募集资金、银行贷款
华力特大厦	2,995,208.26	2,995,208.26	57.84%	主体已完工	银行贷款
合计	9,335,244.37	8,972,265.20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71,360,477.39	20,810,885.56	3,916,127.84	88,255,235.11
土地使用权	33,939,675.90	11,910,584.73	—	45,850,260.63
非专利技术	26,799,339.12	5,440,802.45	3,902,419.10	28,337,722.47
软件使用权	4,138,466.40	2,609,879.16	—	6,748,345.56
专利使用权	6,482,995.97	849,619.22	13,708.74	7,318,906.45
二、累计摊销合计	4,961,931.02	9,892,131.98	1,059,563.42	13,794,499.58
土地使用权	846,727.89	2,206,966.44	—	3,053,694.33
非专利技术	2,377,690.17	6,424,379.61	1,057,770.38	7,744,299.40
软件使用权	479,211.11	656,596.30	—	1,135,807.41
专利使用权	1,258,301.85	604,189.63	1,793.04	1,860,698.4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66,398,546.37	—	—	74,460,735.53
土地使用权	33,092,948.01	—	—	42,796,566.30
非专利技术	24,421,648.95	—	—	20,593,423.07
软件使用权	3,659,255.29	—	—	5,612,538.15
专利使用权	5,224,694.12	—	—	5,458,208.01

注：① 本年摊销金额为 9,892,131.98 元。

②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3,380.79 万元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80.79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2.73 亿元（详见附注八、27）。

(2) 开发项目支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系统	3,211,839.17	27,887,181.46	23,039,571.93	5,440,802.45	2,618,646.25
温度监测智能控制系统	—	1,195,322.83	468,932.98	—	726,389.85
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2,300,272.99	5,495,343.05	3,756,840.03	2,300,272.99	1,738,503.02
合 计	5,512,112.16	34,577,847.34	27,265,344.94	7,741,075.44	5,083,539.12

注：本年开发支出占本年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14.70%。本年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2.27%。

13、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年末减值准备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3,696,750.69	—	—	13,696,750.69	—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注）	456,285,574.74	2,420,000.00	—	458,705,574.74	—
合 计	469,982,325.43	2,420,000.00	—	472,402,325.43	—

注：本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实现对深圳市华力特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购，根据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与华力特公司股东屠方魁、陈爱素、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力瑞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宏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百富通投资有限公司、天正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世融川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廖焱琳、邱华英、张妮、刘玉、饶光黔、杜宣、周文华、张婷婷、黄劲松、张成华签署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书》、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年初商誉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发行股份	发行价格	发行金额	备注
发行股份增加的净资产总额	64,680,842.00	9.40	608,000,000.00	
支付的现金对价			—	
减：模拟收购日享有华力特公司公允价价值			151,714,425.26	
商誉金额			456,285,574.74	

本期商誉增加为：华力特公司 2013 年度引进新股东及股利分配导致权益变动

金额 242 万元，从而导致模拟收购日的商誉变动。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附注五、17。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厂房装修	1,922,243.90	6,202,001.21	2,090,111.39	—	6,034,133.72	—
模具费	5,618,332.37	5,151,701.53	4,116,564.07	—	6,653,469.83	—
其他	2,144,650.84	2,809,190.92	3,447,091.66	—	1,506,750.10	—
合计	9,685,227.11	14,162,893.66	9,653,767.12	—	14,194,353.65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6,692,822.98	42,247,797.00	3,990,542.59	25,674,186.13
可抵扣亏损	—	—	2,160,401.45	8,641,605.79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109,608.73	730,724.89	—	—
预计负债	422,279.79	2,815,198.60	—	—
合计	7,224,711.50	45,793,720.49	6,150,944.04	34,315,791.92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21,073,507.06	7,557,465.14	—	1,129,160.09	27,501,812.11
二、存货跌价准备	4,600,679.07	10,145,305.8	—	—	14,745,984.8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2			9
三、商誉减值准备	384,499.84	—	—	384,499.84	—
合 计	26,058,685.97	17,702,770.96	—	1,513,659.93	42,247,797.00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77,492,461.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43,684,530.28	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土地使用权	33,807,930.97	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16,987,993.19	
其中：保函保证金	16,236,034.44	获取银行担保函存入的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751,958.7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83,098,101.63	

18、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140,000,000.00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8,706,590.00	50,000,000.00
合 计	278,706,590.00	110,000,000.00

注：本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9,828,087.46	75,281,106.17
合 计	9,828,087.46	75,281,106.17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8,828,087.46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60,130,171.86	113,612,057.09
1至2年	8,288,884.79	2,841,180.43
2至3年	1,960,820.14	72,082.17
3年以上	257,522.76	218,207.83
合 计	170,637,399.55	116,743,527.52

(2) 报告期本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99,688,407.70	191,613,258.13
1至2年	35,122,618.63	28,058,449.16
2至3年	6,345,587.93	3,231,644.58
3年以上	3,231,644.58	—
合 计	144,388,258.84	222,903,351.87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0,926.61	124,304,103.71	122,331,258.60	4,343,771.72
二、职工福利费	—	3,927,690.57	3,927,690.57	—
三、社会保险费	—	9,777,513.68	9,777,513.68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2,207,435.68	2,207,435.68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6,779,711.77	6,779,711.77	—
3.生育保险费	—	122,281.35	122,281.35	—
4.失业保险费	—	493,955.95	493,955.95	—
5.工伤保险费	—	174,128.93	174,128.93	—
四、工会及教育经费	1,396,919.60	1,466,855.75	439,394.80	2,424,380.55
五、住房公积金	—	2,148,481.70	2,148,481.70	—
合 计	3,767,846.21	141,624,645.41	138,624,339.35	6,768,152.27

注：①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②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已在本报告日之前发放。

2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42,576,541.72	-40,876,826.25
企业所得税	13,929,530.66	5,739,373.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15.92	364,535.29
教育费附加	-3,715.72	260,382.3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159,546.41	264,966.43
堤围防护费	9,720.08	6,593.21
营业税	664,637.48	-262,950.72
房产税	—	83,030.37
土地使用税	—	32,026.23
合 计	-18,792,606.89	-34,388,869.25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0,163,023.59	51,735,323.82
1 至 2 年	348,522.85	336,303.00
2 至 3 年	38,329.50	32,000.00
3 年以上	330,948.99	320,048.99
合 计	20,880,824.93	52,423,675.81

注：期末余额主要为与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25、预计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罚款损失	—	2,566,274.73	—	2,566,274.73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248,923.87	—	248,923.87
合 计	—	2,815,198.60	—	2,815,198.60

注：2013 年 9 月，本公司与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签署合同金额为泰铢 1,150,383,150.88 元的《电脑买卖合同》，由于泰国复杂的政局、政策及媒体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本公司单方面解除了合同。本公司在确认了报告日前已发生的保函保证金损失之外，同时也预计了与该事项相关的罚款损失金额 2,566,274.73 元。由于该事项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该预计损失金额也具有不确定性。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7）	41,800,000.00	4,200,000.00
合 计	41,800,000.00	4,2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41,800,000.00	4,200,000.00
合 计	41,800,000.00	4,20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情况。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①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250,700,000.00	169,500,000.00
合 计	250,700,000.00	169,500,000.00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10及附注七、12。

②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	2012-11-9	2019-10-30	6.2225	人民币	128,000,000.00	50,0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	—	—	—	16,000,000.00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2013-3-26	2018-3-25	6.784	人民币	75,000,000.00	—
工行高新园南区支行	2013-1-31	2018-12-25	6.550%	人民币	70,000,000.00	—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	—	—	—	6,300,000.00	—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2011-7-3	2014-7-12	7.315%	人民币	19,500,000.00	23,7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	—	—	—	19,500,000.00	4,200,000.00

					00	
					292,500,000	73,700,000.0
合 计					.00	0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内 容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6,000,000.00	—
递延收益	项目资助资金	1,200,000.00	—
合 计		7,200,000.00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年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	7,200,000.00	—	7,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	7,200,000.00	—	7,200,000.00	

29、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 新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55,980,875.00	33.38	200,000.00	52,573,955.00	-3,504,375.00	49,269,580.00	105,250,455.00	38.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980,875.00	33.38	200,000.00	52,573,955.00	-3,504,375.00	49,269,580.00	105,250,455.00	38.99
4.外资持股	80,000.00	0.05	—	59,883.00	-20,000.00	39,883.00	119,883.00	0.0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80,000.00	0.05	—	59,883.00	-20,000.00	39,883.00	119,883.00	0.04
5.其他（见注2）	64,680,842.00	38.57	—	—	—	—	64,680,842.00	23.96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0,741,717.00	71.99	200,000.00	52,633,838.00	-3,524,375.00	49,309,463.00	170,051,180.00	62.9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6,969,125.00	28.01	—	49,908,653.00	3,036,875.00	52,945,528.00	99,914,653.00	37.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969,125.00	28.01	—	49,908,653.00	3,036,875.00	52,945,528.00	99,914,653.00	37.01
三、股份总数	167,710,842.00	100.00	200,000.00	102,542,491.00	-487,500.00	102,254,991.00	269,965,833.00	100.00

注：1、本报告期间内股本增减变动情况见“附注一、（三）、3”。

2、本公司以 9.40 元/股的价格向华力特公司全体股东发行 64,680,842 股股票购买其所持华力特公司 100%股权，该事项导致本公司股本增加 64,680,842.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543,319,158.00 元。

30、库存股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因回购限制性股票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	221,183.52	—	221,183.52
合 计	—	221,183.52	—	221,183.52

注：2013年10月14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张明、赵省南及何焕明三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将其三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956 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4.92 元/股。本期新增的库存股即为上述已回购尚未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3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894,860,446.00	1,436,000.00	106,895,866.00	789,400,580.00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894,860,446.00	1,436,000.00	106,895,866.00	789,400,580.00
其他资本公积	1,175,317.50	548,010.83	—	1,723,328.33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 益工具公允价值	1,175,317.50	548,010.83	—	1,723,328.33
合 计	896,035,763.50	1,984,010.83	106,895,866.00	791,123,908.33

注：①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为：本公司 2013 年 05 月 0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许春山、赵炳华等 6 位激励对象以 8.18 元/股定向增发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 20 万股的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20 万元，剩余 1,436,000.00 元作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②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本期增加见附注九。

③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为：本期回购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锁条件、离职员工的限制性股票 48.75 万股，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4,353,375.00 元；根据 2012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用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转增股本人民币 102,542,491.00 元。

32、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516,728.52	4,396,098.94	—	11,912,827.46
合 计	7,516,728.52	4,396,098.94	—	11,912,827.46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3、未分配利润**(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28,885,241.36	75,101,650.70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885,241.36	75,101,650.7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11,762.29	65,269,311.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96,098.94	1,365,721.20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254,246.00	10,12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8,346,658.71	128,885,241.36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 2013 年 5 月 8 日经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以总股本 102,542,500 股为基数，共计人民币 10,254,250.00 元。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044,285,274.72	1,045,593,022.26
其他业务收入	24,658,032.47	6,653,948.89
营业收入合计	1,068,943,307.19	1,052,246,971.15
主营业务成本	839,368,239.09	811,169,386.23
其他业务成本	19,454,829.17	4,462,692.63
营业成本合计	858,823,068.26	815,632,078.8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	566,918,159.09	529,619,005.66	646,682,127.69	567,343,815.52
温度监测智能控制产品	8,682,076.85	1,068,433.58	11,617,222.66	5,133,107.20
物联网产品	27,570,218.12	13,988,626.66	15,302,591.09	6,777,817.93
变配电集成业务	403,161,674.73	277,454,386.33	336,533,798.81	215,214,099.45
中性点电阻业务	37,953,145.93	17,237,786.86	35,457,282.01	16,700,546.13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1,044,285,274.72	839,368,239.09	1,045,593,022.26	811,169,386.2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513,076,179.75	363,196,253.88	348,659,092.32	227,547,305.27
国外	531,209,094.97	476,171,985.21	696,933,929.94	583,622,080.96
合计	1,044,285,274.72	839,368,239.09	1,045,593,022.26	811,169,386.23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年	305,896,007.36	28.62
2012年	423,178,530.82	40.22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5,459.57	1,420,484.45
教育费附加	1,186,571.24	1,017,608.69
堤围费	117,458.40	102,894.81
营业税	2,030,426.50	945,828.45
合计	5,019,915.71	3,486,816.40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23,047,262.32	19,989,909.90
办公与差旅费	6,998,964.95	6,292,115.63
业务招待费	3,650,848.78	3,029,501.76
折旧	2,638,525.43	1,174,897.97
租赁费	1,818,917.16	1,920,703.30
宣传费	3,744,501.71	2,578,875.75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运费	5,383,309.00	4,299,251.63
物料消耗	7,354,391.80	1,500,349.82
其他费用	2,306,299.17	2,393,189.72
合 计	56,943,020.32	43,178,795.48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35,327,593.08	34,298,470.16
办公与差旅费	7,290,845.57	4,737,474.84
业务招待费	1,158,082.67	1,162,372.18
折旧	2,888,090.01	4,809,440.86
摊销	14,364,996.32	5,127,818.02
租赁费	2,260,194.13	3,008,188.91
研发费	42,502,199.90	25,162,726.05
税金	891,929.49	1,118,720.77
交通费	2,139,943.36	2,264,073.96
其他费用	2,840,826.16	1,339,138.15
股权激励费用	548,010.83	1,175,317.50
中介费用	4,314,169.00	4,263,179.29
盘盈盘亏	5,000,497.62	1,284,695.08
预计费用	2,815,198.60	—
保函损失	10,692,811.66	—
合 计	135,035,388.40	89,751,615.77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25,796,665.63	13,012,685.97
减：利息收入	889,162.20	4,505,219.64
汇兑损益	8,321,378.88	2,934,262.95
其他	2,336,226.35	1,624,699.94
合 计	35,565,108.66	13,066,429.22

39、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772,235.6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7,819.35	—
合 计	100,590,054.95	—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7,555,162.79	13,631,037.37
存货跌价损失	10,145,305.82	4,353,846.47
合 计	17,700,468.61	17,984,883.84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948.23	—	37,948.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948.23	—	37,948.2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5,969,762.38	11,483,829.78	5,969,762.38
其他	144,104.00	261,609.65	144,104.00
合 计	6,151,814.61	11,745,439.43	6,151,814.6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203,204.38	1,866,592.78	与收益相关
专利著作补贴	119,200.00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	8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资助	—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补助	9,010.00	112,138.00	与收益相关
政策扶持补助（合肥英唐）	—	5,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表彰奖金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国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补助	—	1,202,099.00	与收益相关
出信用保险资助	1,378,104.00	—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境内外展览补助	642,743.00	—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	3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行业协会补贴	3,796.00	—	与收益相关
创业资助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入驻创新产业园房租补贴	187,500.00	—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产业补助	16,205.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969,762.38	11,483,829.78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50,746.60	77,095.10	1,450,746.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3,462.13	77,095.10	433,462.1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017,284.47	—	1,017,284.47
罚款及滞纳金	—	—	—
对外捐赠及赞助	—	26,436.51	—
其它	84,671.85	175,410.73	84,671.85
合 计	1,535,418.45	278,942.34	1,535,418.45

4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1,783,207.08	17,570,957.4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82,500.70	-3,600,529.86
合 计	20,700,706.38	13,970,427.63

4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970.81	—
合 计	-86,970.81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胡庆周为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持有本公司 30.69%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Aeon Labs	子公司少数股东	—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购销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Aeon Labs	采购物联网产品	市场价格	8,343,583.72	45.99	826,192.07	25.12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Aeon Labs	销售物联网产品	市场价格	27,322,245.47	99.10	14,143,258.67	92.42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庆周	本公司及子公司	1.5 亿元	2013.8.27	2014.8.27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Aeon Labs	14,287,623.14	428,628.69	8,285,077.33	248,552.32
合计	14,287,623.14	428,628.69	8,285,077.33	248,552.32
预付款项：				
Aeon Labs	360,370.35	—	—	—
合计	360,370.35	—	—	—

十、股份支付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①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根据公司 2012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2012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2 年 5 月 28 日为授予日，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 47 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83 万股，授予价格为 9.93 元/股，授予日为 2012 年 5 月 28 日。自授予日起的 12 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后 36 个月为解锁期，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授予日后的 1 年、2 年、3 年后可分别解锁当次获授标的股票总数的 25%、30%、45%。解锁后的标的股票可依法自由流通。授予日（2012 年 5 月 28 日）市场收盘价 13.60 元。

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许春山、赵炳华等 6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共 20 万股，授予价格为 8.18 元/股，授予日为 2013 年 5 月 7 日。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两次申请解锁：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2 年后，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0%；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3 年后，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0%。授予日（2013 年 5 月 7 日）市场收盘价 15.55 元。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①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总额	1,830,000.00
授予价格	9.93
授予日市场价	13.60
应摊销的股票激励成本总额	6,716,100.00

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总额	200,000.00
授予价格	8.18
授予日市场价	15.55
应摊销的股票激励成本总额	1,474,000.00

(3) 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在各会计年度的摊销情况

①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在各会计年度的摊销情况

股权激励期	解锁比例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第一期	25%	979,431.25	699,593.75	—	—	1,679,025.0

						0
第二期	30%	587,658.75	1,007,415.00	419,756.25	—	2,014,830.00
第三期	45%	587,658.75	1,007,415.00	1,007,415.00	419,756.25	3,022,245.00
合计		2,154,748.75	2,714,423.75	1,427,171.25	419,756.25	6,716,100.00

注：上表按照以下等待期计算：第一期 25% 部分，2012 年、2013 年内等待期分别为 7 个月、5 个月；第二期 30% 部分，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内等待期分别为 7 个月、12 个月、5 个月；第三期 45% 部分，2012 年、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内等待期分别为 7 个月、12 个月、12 个月、5 个月。

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在各会计年度的摊销情况

股权激励期	解锁比例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第一期	50%	429,916.67	307,083.33	—	737,000.00
第二期	50%	214,958.33	368,500.00	153,541.67	737,000.00
合计		644,875.00	675,583.33	153,541.67	1,474,000.00

注：上表按照以下等待期计算：第一期 50% 部分，2013 年、2014 年内等待期分别为 7 个月、5 个月；第二期 50% 部分，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内等待期分别为 7 个月、12 个月、5 个月。

(4) 各会计年度实际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情况

2012 年度业绩条件不能满足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的解锁条件，因此 2012 年度不应确认第一期 25% 部分对应的股票激励成本（该期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业绩条件而自动失效）。由于没有证据表明后两期对应的非市场业绩条件很可能不能满足，2012 年度内仍应正常确认与后两期对应的股票激励成本（合计 587,658.75 + 587,658.75 = 1,175,317.50 元）。

2013 年度业绩条件不能满足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的解锁条件，2013 年度应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包括：首期限限制性股票第三期 45% 部分在 2013 年度的摊销额 1,007,415.00 元；冲回首期限限制性股票第二期 30% 部分在 2012 年度的摊销额 587,658.75 元；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 50% 部分在 2013 年度的摊销额 214,958.33 元；激励对象在 2013 年度离职对激励成本的调整金额 86,703.75 元。以上四项合计 548,010.83 元，为 2013 年度应确认的股票激励成本。

十一、或有事项

泰国平板电脑项目

2013 年 9 月，本公司陆续与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签署合同金额为泰铢

1,150,383,150.88 元的《电脑买卖合同》，为保证上述合同的正常履行，中国银行有限公司曼谷分行为本公司提供合同总金额 5% 的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同时本公司将相当金额的银行存款存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的保证金账户内。

自 2013 年 10 月以来，由于泰国复杂的政局、政策及媒体环境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英唐智控与泰国政府“泰国教育平板”项目合作的议案》，同意终止执行与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签署的《电脑买卖合同》。因本公司单方面解除了上述合同的执行，应泰国方面的要求，中国银行有限公司曼谷分行通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岩支行将本公司保证账户内的银行存款扣除。本公司在 2013 年度财务报表中确认了该项保证金损失。

按照《电脑买卖合同》的条款：在买方没有按照合同条款解除合同时，卖方要按照天数交罚款给买方，每天金额为尚未交付电脑的金额的 0.2%，从交付到期日起到卖方全数完整交付电脑之日止。因此，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预计了合同结束日（2013 年 12 月 25 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罚款金额。由于该事项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故预计的罚款损失金额也具有不确定性。

十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决定以 203,723,519 股（公司总股本 205,284,991 股减去 9 位离职激励对象 514,500 股，再减去拟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 1,046,9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0,186,175.95 元。该利润分配议案需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财政部新发布或新修订的会计准则所产生的影响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完整地规范了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并依据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该修订后准则还充实了关于短期薪酬会计处理规范，充实了关于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引入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完整地规范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持续经营评价、正常经营周期、充实附注披露内容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作为强制性披露内容。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1）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建立了判断控制存在与否的单一模型，规定对被投资方形成控制需要具备的三个要素为：（1）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此基础上，该准则对控制权的判断给出了较原准则更多的指引。根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需运用重大判断。

④《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对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的认定、分类及核算。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在其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该准则要求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共同经营则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应享有的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应承担的份额）、其收入（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应享有的份额）及其费用（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应承担的份额）。

⑤《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定义，明确了公允

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将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三个层次，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信息的披露作出了具体要求。但该准则并未改变其他会计准则对于哪些场合下应运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

⑥《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的规范范围与原准则相比有所缩减，仅规范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将变为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范范围。此外还引入了其他一些重要变化，包括：强调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核算所依据的“账面价值”是指“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明确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调整了核算方法转换时的衔接规定；新增了关于持有待售的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的处理；引入对通过下属投资主体所持有的合营、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计量选择权等等。

⑦《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适用于企业在子公司、合营安排、联营企业和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准则要求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以及这些判断和假设变更的情况；并针对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分别规定了详细的披露要求。根据该准则要求披露的信息将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估本公司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性质和相关风险，以及该权益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该准则生效后，本公司比较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准则施行日之前的信息将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有关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披露要求除外）。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发生企业合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